##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收到公司股东江阴振江朗维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朗维投资") 的通知, 获悉朗维投资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, 具体情况如下:

公司股东朗维投资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将其持有的 417 万股有限售条件股 份(占公司总股本的 3.32%) 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本次交易的初始交 易日为 2018 年 3 月 29 日,购回交易日为 2021 年 3 月 28 日,相关质押手续已 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, 朗维投资持有公司 696. 4698 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, 占公司 总股本的 5.54%。朗维投资本次质押后,累计质押股份为 417 万股,占其直接持 股总数的 59.87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3.32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1 日

报备文件

1、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》